

桃園市工程主辦機關工程督導紀錄（第 次）

104.1 版

工程名稱					
主辦機關(課室)		監造廠商			
承攬廠商		相關廠商			
督導人員		督導日期		年 月 日 時	
工程執行進度		預定進度	%	實際進度	%
施工項目及工程進度之概述					
督導重點項目	一、承商及監造單位到場人員（如出勤簽到記錄等） 督導情形：				
	二、承商及監造單位品質文件記錄管理（如材料試驗、自主檢查、監造日誌、缺失改善等） 督導情形：				
	三、安衛環境管理（如告示牌、圍籬、警示燈帶、鷹架、開口警示、衛生設備、道路清潔等） 督導情形：				
	四、結構設備施工品質（如混凝土鋼筋模版品質及完成面平整度及美觀性等） 督導情形：				
	五、其他（如居民反映、鄰房處理、變更設計需求等） 督導情形：				
對承商指示事項		指示事項：			承商簽認
		缺失改善期限：限定 年 月 日提報			
對監造單位指示事項		指示事項：			監造簽認
		缺失改善期限：限定 年 月 日提報			
主辦機關核章		機關首長 科(課)室主管 承辦人員			
		(核章層級由機關首長決定)			

備註：1. 本表由工程主辦機關科(課)室主管或承辦人員至工地現場督導使用。

2. 本表一式三份由主辦機關(或主辦工程單位)、監造單位及承攬廠商收執。